

晚9点可“拒写”作业,可行吗?

乔志峰



10月28日,《浙江省中小学减负工作实施方案》公开征求意见,公布了33条减负方案,其中拟规定小学生晚9点、初中生晚10点可经家长确认拒绝完成剩余作业。有人认为是“减负”良策。也有人认为,孩子写作业的时间因人而

异,不能单纯从时间上进行约束。确实,孩子写作业的时间因人而异,很难有一个精确的标准。但这并不妨碍我为这一方案投赞成票。在当前学生课业负担普遍偏重的情况下,出台这样的规定不仅需要勇气,而且表现出了极大的善意,对学生、对教育、对社会都有着非常积极的意义。

“减轻学生负担”已喊了若干年,但很多时候只停留在口头上。现在,终于有一个地方真正行动起来,把口号变成了“白纸黑字”。至于可操作性的问题,实际上也并非完全不可能。生活中很多事情都不需要太精确,比如“睡眠时间不能低于8个小时”,并非一定要掐表计算时间,一秒不能少、一秒不能多。学生写作业时间同样如此,也是一个总体的、指导性的标准。而有经验的老师和家长,对作业量的多少是有一定的测算能力的,多少作业需要1个小时左右完成,多少作业需要2个小时左右完成,他们心里有数。有了相关规定,老师在布置作业的时候

就会慎重很多。虽不一定都能严格控制在9点或10点之内,最起码可以遏制明显负担过重的情况出现。如果监督到位,这一举措的实际效果还是值得期待的。

当然,完全不给学生留作业,显然也不太现实。那么,留什么样的作业就很重要。一位带着孩子在国外上学的家长,发现小学给10岁的儿子留的作业是写一编故事,题目叫《中国的昨天和今天》。这位家长吓了一跳,觉得要写这样的论文起码要到硕士,但这个孩子很快就把文章做出来了,一共10页,而且是自己设计的封面,文章后面还列着一本一本的参考书。后来,孩子把老师看过的作业带回来,上面有老师的批语:我布置本次作业的初衷是让孩子们开阔眼界,活跃思维,而读他们作业的结果,往往是我进入了我希望孩子们进入的境界。

这样的作业,是不是可以带给我们一些启示呢?要减少的是“书面式家庭作业”,但可以适当布置“适合学生特点的体验式作业”和有利于提高学生整体素质的开放式作业。

同学们一起打打球,一起在室外玩个小游戏,沐浴一下阳光,感受一下自然也是很好的,这样不仅身体得到锻炼,和朋友们也更亲近了,是一举多得的事情。”方丽娜说,体育运动主要还是强调走出房间,它的形式多种多样,不一定局限在跑步和三大球类运动之中。

另外,本届运动会男子100米预赛中,高三(10)班袁振锋平校运会纪录(11秒2),高三(15)班男子团体4×100米决赛平校运会纪录(47秒3)。

近年来,六安一中不仅在教学成绩上取得累累硕果,在深化素质教育,引导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建设,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上更是精彩纷呈。各种社团活动、田径运动会、足球、篮球等单项体育竞赛,美术比赛、文艺汇演等各项文体活动开展得如火如荼,让学生在活动中得到全面锻炼,在活动中提升自我。

的一部分,你会慢慢感受到运动带来的充实感。”易运红感慨,进入高三,很多同学对于体育锻炼的热情在逐渐消减,其实,运动和学习有很多相通的地方。

另一个女子跳高项目保持24年的纪录被高二(23)班方丽娜同学改写。

问及参加校运会的感受,方丽娜回忆道:“那天操场每个场地上都挤满了人,大家参与的热情和积极性非常高!我一直跳到1.22米都是一次过,跳过1.28米的时候已经确定是第一名,我才有信心挑战校运会纪录。”同学、老师纷纷为她加油鼓劲,有的同学还拿出相机记录这珍贵的时刻。当她跃过1.35米的杆子时,同学激动地跑过来拥抱方丽娜,一起欢呼、庆祝!

“进入高中,学习压力大,很多同学不愿意积极参与体育运动,觉得体育运动过于劳累或者太激烈。但偶尔和

“破纪录”的精彩

今年六安一中第60届运动会,迎来了两位破纪录运动员——高三(28)班易运红同学和高二(23)班方丽娜同学,她们分别打破校运会女子铅球和女子跳高纪录。在此之前,该校女子铅球校运会纪录保持了32年之久,今年被文科选修高三(28)班易运红同学改写。

8.70米!谈及破纪录,易运红说:“我也没想到今年能打破纪录,非常开心。对于体育类的项目而言,只要你愿意努力,是完全可以超越的。”

作为文科选修班的名列前茅者,易运红不仅学习成绩优异,还是班级体育委员、足球队队长!她参加过全市中学生运动会、校运会、足球联赛,都获得了不错的成绩。

今年,她再次奔跑在校运会的赛场。铅球8.70米破校运会纪录,跳远获得第二名。运动是易运红的爱好,也是她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个习惯。“当体育锻炼成为生活中

学会变换人称技巧

杨付勤

写文章要抒发感情,有一个怎样使用人称的问题。使用第一人称抒情,是一种直接的表达方式,它可以把文内的人物或事件写好像是“我”的亲身经历或“我”的所见所闻,使人感到真切,便于作者直接抒发感情;使用第三人称,通过客观的叙述,让人物的经历和事件的变化展示在读者面前,从中透露出作者的感情倾向,较为灵活自然;而有的抒情段落,则在第一人称或第三人称的叙述中突然转换为第二人称(“你”或“您”),作者直接与所写的人或物进行对话,交流感情,这其实是一种抒情的特殊方式,从修辞角度讲属于“呼告”,它更能表达作者强烈的感情。

例如魏巍《我的老师》中:每逢放假的时候,我们就更不愿离开她。我还记得,放假前我默默地站在她的身边,看她收拾这样那样东西的情景。蔡老师!我不知道你当时是不是察觉,一个孩子站在那里,对你是多么的依恋!

这里,作者在第一人称叙述的基础上,突然转换为第二人称,直接与所怀念的蔡老师对话,充分表达了作者对蔡老师的眷念之情。

又如穆青的《雁翎队》,在记叙雁翎队出征奔赴抗日前线时写道:

——鱼儿,游开吧,我们的船要去作战了:雁啊,飞去吧,我们的枪要去射杀敌人了。

这两句诗情浓郁的话语,充分展示了抗日战士们内心的强烈爱憎,这不是在客观地叙述自然景物,而是直接地与飞鸟游鱼对话,将不懂世事的小动物当作好朋友,让它们离开激战的战场,充分表达了抗敌勇士对家乡一草一木的深厚感情。

变换人称,这种写法多用在抒情浓厚的诗文中,特别是作者的感情激动到不可遏制时,往往不自觉地抛开读者,直接转向所追怀的或所憎恶的人或物。如朱自清的《绿》,文章抒发了对梅雨潭绿的赞叹之情。一开始采用第一人称,直接抒情,写“我”对梅雨潭的绿的“惊诧”;继而用梅雨潭来作衬托,突出梅雨潭在“我”心中的位置;最后才直接写梅雨潭的绿。作者始写梅雨潭的绿,用了“荷叶”“裙幅”“碧玉”等一系列生动的比喻,形象鲜明地展现了“她”那难以言状的醉人的绿。

直接写足了“她”的绿之后,作者仍不满足,于是又换一个角度,用其它几处的绿来衬托:“刹刹海绿杨太‘淡’”,“虎跑寺绿壁太‘浓’”,“西湖的波太‘明’”,“秦淮河的水太‘暗’”,只有梅雨潭的绿,绿得醉人,绿得迷人,而且绿得宜人。写到这里,作者再用第三人称“她”来称谓,但觉得还是难以满足,于是便转换为更易于直抒胸臆的第二人称,直接对“她”倾吐内心的挚爱。“栽你”“掘你”“舍不得你”“拍着你”“抚摩着你”,声声呼唤着“你”,句句吐着内心真情。作者仿佛已沉浸在若痴若狂的热恋之中了,眼前的潭水已成了他真正的恋人。

一般说来,一篇文章的人称要前后一致。变换人称的做法不可随意乱用,否则,不仅不能感人,还会造成人称混乱,给读者以虚假不自然的感觉。

教苑絮语 本栏责任编辑:单姗 E-mail:wxbss@126.com

讲文明 讲卫生 共创城 树新风



皖西日报社 宣

承印: 皖西日报社印务有限公司